

專案質詢

8-2-15-1019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羅委員淑蕾，針對全台桶裝瓦斯價格混亂，收費標準不一，常常造成許多消費糾紛，應加緊向民眾宣導「家用液化石油氣供應定型化契約」，且研議是否將其精神納入消防法等相關法規，以保障民眾權益，避免造成更多的消費糾紛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報導指出，全台灣上百家桶裝瓦斯鋼瓶的收費標準不一，常造成桶裝瓦斯業者和民眾的糾紛，例如，多數業者不會主動說明有支付保證金方式租用，卻要求消費者買斷，空瓶索價 1,500 元至 2,500 元，造成消費者權益受損害。
- 二、雖內政部消防署有宣導所謂的「家用液化石油氣供氣定型化契約」，但還是有許多民眾不清楚此項宣導政策，就算知悉此項政策，實際上也真正如此訂定契約的民眾也少之又少，因此請內政部消防署加強宣導，並研議是否將此定型化契約之精神納入相關法規規範。